

上庄再生水厂二期工程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上庄再生水厂二期工程已由北京市海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海淀发改(审)(2025)156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中域正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海淀区上庄镇、西北旺镇。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一)再生水厂工程:新建污水处理厂1座,污水处理规模10.8万吨/天,总建筑面积50338.4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8785.71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1552.77平方米。包括粗格栅及提升泵房、综合处理车间(含细格栅、曝气沉砂池及膜格栅、生化池、MBR池及设备间、鼓风机房、加药系统、除臭系统、水源热泵房)、臭氧制备间、臭氧接触池及消毒池、清水池、综合泵房、巴氏计量渠、加药间、除臭设备间、污泥脱水系统、雨水调蓄池、门卫室、综合楼及厂区附属配套设施以及信号塔和电力线杆改移工程。(二)进退水管线工程:新建DN1800毫米-DN2200毫米污水(进水)管线1790米, DN1600毫米污水(退水)管线229米, DN1200毫米雨水管线222米。(三)降水工程:综合处理车间、粗格栅及提升泵房、臭氧接触池及消毒池、清水池、综合泵房、除臭车间、污泥脱水车间、综合楼、雨水调蓄池的降水工程;顶管工作井、退水管线、雨水管线的降水工程。

合同估算价 68542.53 (万元)

2.3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641日历天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招标图纸所示全部内容,包括土石方工程、地基换填工程、边坡支护工程、砌筑工程、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金属结构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保温工程、脚手架工程、模板及垂直运输工程、降水工程、楼地面工程、墙柱面工程、天棚工程、油漆涂料工程、其他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中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弱电工程、仪表自控工程、暖通工程、室外雨污水工程、室外给水工程、室外消防工程、室外供热管线、水处理设备及工艺管道工程、进退水管线工程(包括工作坑及顶管工程)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2.5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新]及以上资质, 近十年已竣工的合同额在25000万元及以上或水处理规模4万吨/日及以上的净水厂/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厂施工业绩(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_____否决性_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_____采用_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4.3 其他信誉要求：_____ / _____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_____2026_____年_____08_____月
_____11_____日_____09_____时_____00_____分至_____2026_____年_____08_____月_____17_____日
_____17_____时_____00_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
（网址：_____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_____）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2026_____年_____08_____月_____24_____日_____09_____时
_____00_____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_____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_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_____北京市海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_____。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域正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四季青镇北坞创新园北区8号楼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碧水庄园A5-5

联 系 人：郝工

联 系 人：崔梦雪

电 话：17600504530

电 话：15632222896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793016541@qq.com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郝工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7600504530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10 58405818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郝工

17600504530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吴建东

日期： 2026 年 08 月 10 日